**资阳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2019年部门决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益阳市资阳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益阳市资阳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益阳市资阳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是依据益阳市交通公路管理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益阳市资阳区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撤并益阳市资阳公路管理局、益阳市资阳县乡公路管理所组建而成，于2016年1月1日正式下放资阳区人民政府管理，正科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负责资阳区境内的国道、省道、县道及重要乡村公路的养护管理、技术改造等工作，并对外承担公路路基、路面、桥梁工程的施工。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

益阳市资阳公路管理局机关共有9个股室及非独立核算二级机构3个。

办公室

协调处理机关日常政务工作;负责会议组织及重要报告、综合性文件起草;负责文电、信息宣传、机要保密、档案和机关行政后勤、接待、保卫等工作;负责重大事项的决定的督办工作;负责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负责机关其他各项工作的协调。

人事股

负责党建党务、组织人事、机构编制等工作;承办干职工技术职称、技术等级、年度考核、社会保险、教育培训等工作;负责群团工作、工会工作和计划生育工作。

财务股

负责年度财务预算的编制,制定财务管理和各项经费开支的有关规定,检查各部门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纠正各种违反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的现象和问题,会同计划统计股按计划(预算)和工程进度、财务进度及时按付经费,及时编制会计报表,搞好经济核算和财产管理工作;负责筹融资工作;负责单位内部财务计划或预算的执行和决算、财务收支平衡,负责机关财务工作;负责有关的经济活动、经济效益、经济责任、建设项目预(概)算、决算的审计工作。

计划统计股

负责公路中长期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负责编制公路建设、养护工程年度建议计划;负责组织编制项目支出预算建议计划;负责专项资金计划任务的下达和批复;负责公路建设、养护工程的工程数量和经费使用的验收和核实;负责专项资金计划执行情况的检查、监督和考核工作;负责公路统计工作;协助专项资金的落实和请拨款相关事宜。

公路养护股

负责国省干线公路养护的生产管理,督促、检查和考核各公路站养护生产任务的完成情况;制定和完善养护生产运行机制和管理模式的改革方案、 管理制度和检查考核办法;负责养护生产的技术管理,制定和修订技术操作规程, 总结和推广养护生产的先进经验及新材料、 新技术和新工艺;负责危桥改造、安保工程、水毁工程的上报及组织实施; 负责桥梁的维护、监测和系统的管理;负责公路战备的有关工作。负责指导、监督乡镇对乡、村级公路的管理和养护、应急抢险等工作;负责区立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的立项、设计、施工管理的相关工作; 负责全区农村公路建设情况信息综合、农村公路养护情况信息综合和农村公路危桥、安保基础数据库管理。

工程建设股

负责路面大中修工程、新改建工程、新建桥梁工程、公路站房工程的组织实施;负责项目设计文件的编制、上报和测算工作;负责公路工程设计、公路工程实验检测、监理咨询的管理工作;负责工程交(竣)工资料的整理、编制和上报工作。

机务股

负责制订、完善和落实机务管理的制度和办法;制定公路养护机械化计划; 合理配备公路养护需要的机械设备;负责相关材料的采购、供应管理;负责对机务实行目标管理;负责机械的维修、保养和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机械设备更新改造的技术咨询和服务; 办理有关固定资产建档、登卡、停使、封存、过户、报废处理等事项。负责公路科技和教育工作;负责公路系统的标准、计量、环保和科技信息工作; 组织开展有关技术培训和经验交流; 负责科研成果的申报和申请鉴定工作。

法制股

负责普法工作和法制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的审核、清理;负责行政诉讼、行政赔偿等工作;负责法律咨询, 提供法律服务; 负责信访和稳定工作。

安全监督股

监督实施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安全生产活动的监督管理和检查考核工作,指导监督各施工项目工地的安全管理和应急处理工作。

（二）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益阳市资阳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部门决算仅包括资阳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本级部门决算。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1 | 益阳市资阳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益阳市资阳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2019度收入总计4417.25万元，比上年同期2896万元增加了1521.25万元，增加52.53%；支出总计4417.25万元，比上年同期2896万元增加1521.25万元，增加52.53%。主要原因：工程项目投入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440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48.02万元，占80.48%；其他收入860.77万元，占19.5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3673.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63.88万元，占23.52%；项目支出2809.24万元，占76.4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556.48万元，比上年同期2896增加660.48万元，增加22.8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原因主要是工程项目投入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126.0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0.77%，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87.95万元，增长53.38%，主要是因为工程项目投入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126.0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74万元，占2.17%；卫生健康支出31.86万元，占1.02%;农林水支出280万元，占8.96%；交通运输支出2709.3万元，占86.67%；住房保障支出37.15万元，占1.1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97.0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26.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8.48%，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年初预算为61.92万元，支出决算为61.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年初预算为5.82万元，支出决算为5.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

年初预算为19.12万元，支出决算为19.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年初预算为12.74万元，支出决算为12.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农林水支出-扶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公路建设工程投入增加。

6.农林水支出-扶贫-生产发展。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行政运行。

年初预算为421.93万元，支出决算为421.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年初预算为15.3万元，支出决算为1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机关服务。

年初预算为7.04万元，支出决算为7.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公路养护。

年初预算为20.3万元，支出决算为27.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公路养护投入增加。

11.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年初预算为135万元，支出决算为1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公路建设。

年初预算为160.46万元，支出决算为2102.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0.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路建设工程项目投入增加。

13.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年初预算为37.15万元，支出决算为37.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21.0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34.0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7.9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医疗保险、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公用经费86.9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2.06%，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差旅费、工会会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0.05万元，完成预算的3.33%，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减少（增长）0%,减少（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0.05万元，完成预算的3.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控制公务用餐，公务用餐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0.35万元，减少（增长）87.5%,减少（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控制公务用餐，公务用餐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减少（增长）0%,减少（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5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开支。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5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个、来宾14人次，主要是退休职工新春座谈会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单位本级或某二级机构）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无支出，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按照有关政策文件和区财政局要求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在编制2019年部门预算时，本单位实行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共3个，实现了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申报。按照确定的职责，利用部门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总体产出和效果。

我部门及所属单位对部门整体支出和农村危房改造等项目开展跟踪监控，对存在的问题及时予以纠正。组织召开了专题会议，制定了工作计划，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2019年农村公路建设及公路养护等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自评结果在本部门网站进行了公开。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9.8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7.62万元，降低23.88%。主要原因是：对单位办公经费的成本费用进行控制。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无会议，人数0人，内容为0；开支培训费0.19万元，用于开展公路桥梁隧道养护工程师培训，人数1人，内容为桥隧养护管理制度、桥隧建材与评定、桥梁隧道病害分析与维修加固技术应用等；举办0等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主要是0。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2.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59.0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0.39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4.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3.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0.59%。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 、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